

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

第六屆第 8 次理監事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九時半

地 點：工會辦公室(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3 巷 2 號 5 樓)

出席理事：鍾馥吉、張麗澤、蔡志文、陳慈中、湯景富、黃添源、許華娟、邱惠珍、楊億萍、林惠娜、宋金洪、陳志旭、張秉立、曾衍諭、歐俊明、吳孟寶、廖偉授、黃瑞祥、楊慶豐、郭芳環、林月珠

出席監事：朱弘恭、蘇興茂、黃聖喻、謝宜蓁、墜崇文、王啟榮

主 席：理事長 鍾馥吉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會員人數：截至 106.3.15，會員人數：4910 人。

二、持股張數：依會員代表大會決議，每月購置本行『所屬之金控公司』股票，截至 106.3.23 累計持股 3230 張。

三、人評會案：本行依「員工考核準則」第 10 條規定：「…連續兩年列丙等或連續四年列乙等(含)以下者，提請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確為不能勝任者，將提請董事長依法終止任用」規定，召開人評會資遣連續考績不佳同仁，提醒同仁注意。同仁若對年度考績有疑慮，可透過「考績申覆制度」進行申覆，總行會再一次平衡同仁意見與主管考核紀錄，進行深入獨立客觀的了解，以降低資遣憾事發生機率。

四、因公涉訟：本行團體協約第 8 條：「乙方會員因公涉訟時，甲方應主動派員並延聘律師給予必要之協助，不論訴訟勝負，其訴訟費用及相關支出應由甲方負擔。」如同仁因執行公務遭客戶辱罵損及同仁名譽有公然侮辱之嫌，可蒐集相關證據提起訴訟，工會將協調公司將派員並延聘律師給予必要之協助。

五、升遷暨調薪：105 年度銀行獲利不佳(較前年減少 23 億餘元)，雖未達預算目標(59%)，但為鼓勵基層同仁士氣，公司仍同意微幅調薪。為節省審議時間，106 年度升遷及調薪將一同作業提前至 5/1 生效。

六、優離優退：本行 105 年舉辦優離優退，申請日期至 106 年 2 月 15 日止。據了解，初步通過申請者共 23 名，進行慰留者共 6 名，另有 10 多位勸退名單。由於專案誘因不足，與行方預估人數落差很大。建議行方下次舉辦優離優退時，應以尊重同仁意願為前提，放寬審查標準並增加優惠條件。

參、討論事項

一、會員代表大會之會員手冊，是否有補充資料，提請討論。(略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二、擬修訂本會會員慰問辦法，重點摘要如說明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條次	修改後條文	原條文
3	本會提供慰問會員事項及金額標準如下：	
	1、婚事補助：會員結婚檢具結婚證書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者，致贈禮金新台幣六千元。	1、婚事補助：會員結婚檢具結婚證書影本者，致贈禮金新台幣三千六百元。
	2、喪事補助：會員之父母、配偶、子女死亡檢具訃文者，致送奠儀新台幣五千元及花籃。	2、喪事補助：會員之父母、配偶、子女死亡檢具訃文者，致送奠儀新台幣三千元及花籃。
	3、 <u>傷病慰問</u> ：會員因公傷病就醫住院一日以上或因 <u>一般傷病就醫住院達連續三日以上</u> ，檢具醫生診斷證明書影本，致贈 <u>五千元禮金</u> 。 <u>重大傷病案得由理監事會決議酌予增加補助金額。同一傷病原因以補助一次為限。</u>	3、 <u>職災慰問</u> ：會員因公傷病職業災害就醫住院者，經告知工會，由工會派員致贈等值兩千元之慰問禮品及兩千元禮金。
	5、生育補助：會員生育檢具出生證明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者，致贈禮金新台幣六千元。	5、生育補助：會員生育檢具出生證明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者，致贈禮金新台幣三千六百元。
	6、流產補助：會員流產檢具醫生診斷證明書影本，致送慰問金新台幣三千六百元。	6、流產補助：會員流產檢具醫生診斷書影本，致送慰問金新台幣兩千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提送第六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審議。

三、擬請工會向總行建議應審慎研議基金募集，避免喪失本行信譽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目前國際情勢詭譎多變，金融市場亦處在相對不安穩局面，總行應慎選商品並注意募集時間。通路單位亦不可要求同仁限時限量、不擇手段達成目標，如以最近募集永豐標普 500 指數基金為例，目前標普指數處在相對高檔，甚至傳出該基金已瀕臨清算，本行還在強力推薦，部份同仁無法向客戶開口紛紛自掏腰包應付了事。本行應著重客戶資產配置，以維客戶資產及持續建立客戶與本行信任度，要求業務人員強力推銷此項基金，實為本末倒置。建請工會向總行建議應妥善篩選及審查本行 IPO 基金，以避免後續爭議及客訴發生，重建主管機關對本行之信任度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商品單位人才濟濟，總行基金募集時應對商品市場背景、風險控管有基本了解，不要為保管費或人情壓力等因素而募集。限時完成(三~五天)政策，更是不恰當，應尊重理專與客戶關係，給予客戶充分考慮時間，避免日後爭議。也提醒通路端各級主管，不擇手段要求同仁非得銷售某一檔商品非常不妥適，會影響基層同仁對您的評價與信任，發生客訴時主管亦難辭其咎，前車之鑑不遠，請務必記取教訓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